

给自己一份保险 给社会一份安宁



提高风险意识,学会规避风险、降低损失,我们每一个人都是自己的“守护神”。

据4月25日人民网报道,地震台风、航班延误、高风险户外活动……随着出游目的地的增加和出游方式的多样化,旅行途中的各种意外情况时有发生。目前我国游客的风险意识正在逐步提高,出游前购买旅游保险的人群正在增多。

公众的风险意识正在逐步提高,这是一件好事。

本报评论员 吴迪

行船跑马三分险。出行游玩,往往遇到一些不可预知的风险,比如野外被困、野泳溺水、登山跌落、交通事故、人身伤害、钱财失窃等。有数据显示,国人出游购买保险由以往很低的比例,到如今超过50%。2017年全国保险密度(平均一个人买保险的花费)2624元,而这个数字在38年前仅为0.47元,增长5600多倍。这反映出人们对风险的认知以及如何转移风险、将损失降到最低等问题有了意识上的转变和进步。

很长一段时间以来,人们对购买保险没多大兴趣,保险意识不强。一方面,保险是一项投资,相比其未来可能会让投保人降低部分损失,人们更倾向于看到收益,没有真金白银的好处,很难主动掏钱购买“无意外等同于打水漂”的保险。另一方面,侥幸心理使得大多数人认为意外情况属于小概率事件,离

自己很远,没必要花冤枉钱;此外,很多人不了解保险,也不知道有哪些产品可供选择。同时,商业保险在我国发展时间较短,保险市场不够完善,品种不够丰富,且乱象频发,令公众心存疑虑。

事实上,购买相应保险是对自身生命及财产安全的一项重大保障,关键时刻能够“四两拨千斤”,用较少的钱将损失降至最低。比如,人们熟知的车险、重疾险、意外险等,都可在符合条件的情形下,通过保险理赔,为投保人及家庭减轻经济压力。

个人购买相应保险也是对公力救助等公共资源的节约。诸如驴友探险迷路失踪、游客不听从相关部门提示前往或滞留在有冲突的国家地区等情况,相关部门不得不动用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去搜救、营救,为此产生的费用由谁负担问题一度在媒体上引发争议。为了健全风险管理与保障体系,浙江

宁波每年拿出500万元资金试点三年政府救助型旅游保险,投保人发生意外事故造成伤亡或需要救助的,可通过保险理赔形式实现救助。类似做法是政府层面利用保险来分担救援巨额费用的一种探索,也折射出这种重负越来越让相关部门头疼。

减少风险,保险先行,这种意识应在更多人群中强化。据权威部门发布的《2018年1—2月全国各地区原保险保费收入情况表》显示,我国东部地区风险意识较强,中西部广大地区较弱。在欧美一些国家和我国香港地区,人均保单多达七八份,我国大陆地区商业保险经过20多年发展,人均保单仍不足一份。因而,继续强化公众防范风险的意识、增加投保覆盖面,是我们应当继续努力的方向。

规避和转移风险的第一道关口,是我们每一个人——危险的地方尽可能不要

去,出行前尽可能做好安全攻略,了解并适当购买相应的商业保险等;第二道关口则是保险行业的壮大,相关企业不能为了赚钱而忽悠人们购买与实际需求不相称的产品,甚至弄虚作假。只有充分满足客户知情权、丰富产品类型、精简理赔条件,保险业才能在惠及百姓的前提下健康发展。此外,在重大自然灾害后,相关方面应借势宣传保险的意义和价值,让现代社会保险与人人有关的理念深入人心。提高风险意识,学会规避风险、降低损失,我们每一个人都是自己的“守护神”。



扫描二维码
关注“钟鼓声”,看
工人日报“钟鼓
君”评论。

不戴安全帽 赔偿被打折的启示

韩韫超

据4月26日《工人日报》报道,在施工现场受伤的农民工曹师傅将福建连城某装潢公司告到法院,要求赔偿医疗费、残疾赔偿金等损失共计12.5万余元。近日,法院对该案作出判决,由于事发时没有戴安全帽,曹师傅对自己受伤也要负责,装潢公司被判承担70%的赔偿责任,曹师傅获赔8.75万元。

上述事件虽是个案,却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几个客观现实:很多施工人员不戴安全帽可能不是一两次偶然的疏忽,而成了一种习惯。究其原因,有些是觉得戴着麻烦又不舒服,有些是心存侥幸,认为事故不会发生。

眼下,相关部门和企业都在积极为劳动者创造安全、卫生、舒适的劳动条件,尽可能预防劳动过程中的伤亡事故以及中毒、职业病的发生。各种劳动保护措施也日益完善,除了为一些劳动者配备工作服、防疫面具护具、手套帽子等,还包括对从事有毒有害作业的劳动者进行定期健康检查,对从事特种作业的劳动者进行必要的宣传和培训等。

然而,如果劳动者的自我保护意识不增强、安全生产的弦没有绷紧,硬件措施再完备,劳动者懒得用或者不愿用,最终也只能是形同虚设。因此,有必要针对认识层面的问题,对劳动者尤其是建筑工程领域的农民工进行必要的宣传和培训。

保障安全生产,要依靠劳动者自身,同时要依靠流程、规章等“硬杠杠”。如今对一些企业来说,规章和纪律不是没有,而是不精、不细,缺乏有效的配套激励和奖罚措施。如何让纪律规章走“说起来重要、做起来不要”的怪圈,真正实现起来、活起来、入脑入心,相关企业还需多动脑筋。

此外,常态监督、无缝监管也是将安全生产进行到底的重要保证。及时倾听劳动者对劳保措施和纪律规章的意见反馈,对相关规定和举措进行灵活有效地调整与完善;切实履行监管义务,通过设置监督员等手段充分发动基层力量等,都很必要。

从每一个工人主动戴上安全帽,到各方严格遵守纪律规章、协同作业,每个主体、每个环节的努力,都不会白费,也都是向“安全无事故”目标的更进一步。

多、政府面临烂摊子无从收拾以及当地民众背负泡沫破灭后果等情况再次出现。更重要的是配合国家海南发展总体规划的大局。

防患于未然。房地产业的平稳健康发展是海南自贸区和自贸港建设顺利推进的重要保证。自贸港建设不该也不能从炒房开始,只有严格的调控政策才能让国家利好政策真正造福海南。

这盆冷水泼下后,希望海南各级各部门能够持续保持警惕,守好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底线,进一步拓宽违规行为举报渠道,对炒作和哄抬房价的行为坚决说不。用房地产市场的稳定与秩序,助力自贸区和自贸港建设。

这番海南省及时泼下限购这盆冷水,正是基于此前的教训,是为了避免银行坏账太



“绑架”

据《太原晚报》报道,最近有些人被朋友发来的“帮领红包”信息惹毛了——“头一天,说是下载一个团购的APP,注册分享之后有红包,我顺手就帮他了。可是后来天天有,有时候一天四五个……有的还得帮着分享给别的朋友或发到朋友圈。”

如今,不少商家都热衷于微信营销,通过搞一些小活动、发红包之类,吸引用户自己打广告。一些人闲暇时间充裕、愿意参与,自然没有问题,但若因自己的兴趣和小心思,将周围的朋友也“拖下水”,甚至不断骚扰别人、要求别人帮忙,实在不合适。互联网时代,“联系”越来越便捷和广泛,朋友之间类似的点赞、帮忙,不能避免,但凡事都该有分寸,要懂得尊重朋友的意愿和想法,给人家空间,别搞得跟“绑架”似的,让人喘不过气来,最终,反而伤了感情。

赵春青/图 林琳/文



把国家利好政策用于海南发展大局

段炎炎

在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之际,中央宣布在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支持海南逐步探索、稳步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这使得海南房地产的关注度急剧上升。

4月2日晚,海南省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全省自当天20时起实施全域限购,并明确了具体标准和条件。这给升温的海南房地产,泼下一盆冷水。

事实上,早在今年3月,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就联合下发通知,明确将严格限制投机性购房,遏制房地产炒作行为。

在海南被宣布将建立自由贸易试验区后,相关部门再发通知,重申继续严格调控房地产市场,防止炒作和哄抬房价,还处罚了20多家公司。这无疑是一种有力的宣示,

表明了把违规行为扼杀在摇篮里的态势和决心。

眼下海南房地产市场的景况,很容易让人联想起海南历史上两次楼市大起大落——

1988年,海南建省,成为中国唯一的省级经济特区,从1991年起,短短两年间,海口三亚等地房价由每平方米1000多元飙升到7000多元。

1993年6月,中央出台楼市宏观调控政策后,海南房价一月狂涨50%,海口三亚等地的大街小巷到处是“半拉子”工程。

2010年,借“国际旅游岛”国家战略东风,海南房价重启暴涨模式。政府实施限购限贷后,2013年海南房市风云突变,楼盘均价跌三成,有些楼盘房价遭腰斩。

这番海南省及时泼下限购这盆冷水,正是基于此前的教训,是为了避免银行坏账太

我国首部《人民陪审员法》出台

人民陪审员将参审涉群体利益等案件

本报北京4月27日电 (记者张伟杰)全国人大常委会今天表决通过《人民陪审员法》,该法明确规定:人民法院审判第一审刑事案件、民事、行政案件,有涉及群体利益、公共利益,人民群众广泛关注或其他社会影响较大,案件复杂等情形之一的,由人民陪审员和法官组成合议庭进行。

人民陪审员制度是人民群众参与司法的一种直接形式,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和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个制度中,人民陪审员的职权很重要。为此,《人民陪审员法》规定,人民陪审员依法参加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同法官有同等权利。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刑法室副主任李

寿伟说,可以从两个角度理解这一原则,一是在一般情况下陪审员和法官同等权利。比如说,人民陪审员和法官共同参加法庭审理,向当事人或向其他的诉讼参与人发问,审查判断证据,听取辩论意见,合议的时候陪审员要发表意见,表决的时候一人一票,共同形成裁判结果。这些权利都是一致的。另外一个角度,“除法律另有规定外”,这主要考虑到人民陪审员毕竟不是职业法官,在行使权利的时候跟法官有以下区别:一是审判案件范围不同,所有的案件都是法官来审的,但是有一些案子陪审员是不参加的,比如《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里规定的独任审判的案件都是法官来审,单个陪审员是不能审案子的。另

外,还有一些案子法律规定只能由法官组成合议庭审判,包括所有的二审案件,这些案件陪审员也不能参加。第二个区别就是审判长只能是法官,主持庭审的只能是法官,第三个区别,在审判案件时,法庭审理后面的合议,原则上他们是同权的,但是在七人合议庭中有一个区分,对于七人合议庭里面的事实问题,陪审员和法官是同权的,包括发表意见,包括表决,但是对法律适用问题陪审员不参加表决,只发表意见。

值得注意的是,新法还规定了七人合议庭制度——人民法院审判下列第一审案件,由3名法官4名人民陪审员组成七人合议庭进行:可能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单个陪审员是不能审案子的。另

外,还有一些案子法律规定只能由法官组成合议庭审判,包括所有的二审案件,这些案件陪审员也不能参加。第二个区别就是审判长只能是法官,主持庭审的只能是法官,第三个区别,在审判案件时,法庭审理后面的合议,原则上他们是同权的,但是在七人合议庭中有一个区分,对于七人合议庭里面的事实问题,陪审员和法官是同权的,包括发表意见,包括表决,但是对法律适用问题陪审员不参加表决,只发表意见。

对于如何界定“其他社会影响重大案件”,李寿伟表示,草案原来根据试点情况规定了几种案件类型,这次常委委员审议和有关方面提出来,说七人合议庭的审判在实践中效果很好,但是案件的种类类型很多,除了列举这几种以外,可能还有一些案件,人民法院在审判遇到的时候如果组成了大的合议庭来审的话会更有利解决社会矛盾,更有利于保证案件质量,希望再留一个口子,就写上了“其他社会影响重大的案件”。

李寿伟说:“这没有写种类,就是一个兜底条款,在实践中由各人民法院根据案件的情况,根据案件涉及的问题,如果是事实问题比较复杂,社会影响比较大,就由人民陪审员来进行审判,也可能有的案件是法律问题非常复杂,人民陪审员参加审理也不一定效果好,应该说在一定意义上给法院一种自由裁量权,增加一种灵活性。”

河南疏通社区治理“毛细血管”

本报记者 余嘉熙
本报通讯员 王佳宁

在经历了两次物业管理的失败经验后,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民生街道学生路社区部五号院的居民,成立居民议事会作为楼房“大管家”,并选出7名议事会成员,开始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议事会成员带头,居民齐上阵,下水道改建,路灯监控安装、车棚修建等以前纠缠不清的问题全部迎刃而解,破旧的老楼面貌焕然一新。”五号院居民议事会成员陈汉长说,自己管自己,不仅住着舒服,心里也畅快。

得益于焦作市解放区发挥党政主导、居民主体、社会协同作用,构建共商共建、共筑共融、共创共管、共建共享的“334”社区协商治理模式,当地社区的小矛盾、邻里间的小纠纷都能够得到有效化解。

4625个行政村、5027个城乡社区是河南城乡治理的“毛细血管”。焦作市的做法

河南疏通社区治理“毛细血管”的一个缩影。河南省委、省政府认为,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就要创新探索、精准发力,增强社区自治和服务功能,不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在此背景下,针对城乡社区治理机制不健全,资源投入不到位,动力转换不充分等瓶颈问题,河南夯实制度保障,先后出台《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城市社区建设的意见》《河南省社区治理创新专项行动方案》等十余个文件,统筹推进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并建立社区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强化部门协作,同频共振。

而在郑州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的银莺社区,居民只需通过手机下载的APP,就可以足不出户咨询各类政务服务办理流程,向物业提出报修申请、管理建议,寻求各类生活服务信息,一举打破了过去基层干部依靠“敲百家门”“走街串巷”去化解矛盾、服务群众的局面。

“智慧银莺”通过智能终端、手机APP等多种形式,初步打造了线上线下有机结合、需求供给有效对接的“掌上社区”。“管城回族

区智慧社区信息中心主任李少华介绍说,因为有了这个信息平台,基层党员干部能够即时回应群众需求,让群众随时随地“看得见、找得到,叫得应”。

邻里互助、困难相帮……通过积极探索“党建+志愿服务”运行机制,郑州市在社区层面积极整合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资源,不仅精准服务民生、促进社区治理创新,也拉近了党群关系,夯实了社区工作的群众基础。

“城乡社区联系群众最直接、服务群众最具体,所以我们一直将城乡社区治理作为群众工作的重点之一。”河南省民政厅厅长鲍常勇表示,2018年起,河南将持续开展规范化社区创建活动,拓展社区服务功能,让居民在家门口享受到更多优质服务。

如今,河南已在全国率先实现村(居)务监督委员会的全省覆盖,95%以上的行政村、城市社区完成村规民约、居民公约修订任务。城乡社区协商不断规范,社区民主监督稳步推进,基层群众自治能力和水平步入新台阶。

为了民族复兴·英雄烈士谱

孙炳文:革命锐志留佳话

新华社成都4月27日电 (记者杨迪)一个月前,宜宾学院机关第一党总支来到四川宜宾市南溪区滨江路上的朱德和孙炳文雕像前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近20名党员瞻仰雕像并重温入党誓词。

在宜宾市这座长江边的城市里,人们说起英烈,总是会提到朱德和孙炳文:一位曾经在南溪居住过数年,一位则是土生土长的南溪人。两人的友谊也在近代革命史上留下一段佳话。

1885年,孙炳文出生在南溪城郊魏家山的一个农民家庭。家境贫穷的他,一直靠亲戚资助才能读上书,所以格外珍惜学习的机会。1908年,孙炳文考入京师大学堂(现北京大学的前身)。在校期间,孙炳文不仅学习成绩十分优异,还接受了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加入同盟会。

在革命信念的驱使下,孙炳文以笔为矛,致力于国民革命。他经常出席同盟会的各种会议,撰写宣言、文件和来往函电,积极开展活动。在南北议和、革命失败后,孙炳文被推任《民国日报》总编辑。他的文章犀利深刻,极富鼓动性,深受读者欢迎。后来,因经常撰文痛斥袁世凯篡国复辟的罪行,孙炳文遭到北洋政府通缉,只得带着妻子返回老家南溪。

回南溪后,孙炳文在黄浦军校的演讲中予以坚决揭露。4月16日,孙炳文在取道上海前往武汉工作时,因叛变告密而被捕。敌人对孙炳文诱以高官厚禄,遭到他的痛斥和严正拒绝。4月20日,孙炳文在上海龙华被敌人杀害,时年仅42岁。

孙炳文遇难后,朱德闻讯十分悲痛。1945年中共七大召开期间,朱德亲自撰文纪念孙炳文,称赞他是“革命意志坚强”的“无产阶级的战士”。对敌人是嫉恶如仇,有灭此朝食之概;对同志是爱护备至,情同手足之感。”坚定的革命意志与高尚的品格,让孙炳文烈士为后人铭记。家乡南溪区的红色旅游规划中,孙炳文纪念馆正在新建,预计2020年竣工,届时将会和朱德旧居陈列馆、朱德纪念馆一起供市民、游客瞻仰。